



鑫运通

NEEQ: 838072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 Yun Tong Municipal Engineering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5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于明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任秀红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非标审计意见我们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公正地反应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并确信公司在2025年度能够持续经营，良好发展。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7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1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5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0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指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	指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董事会	指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会	指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期	指	2025 年年度、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
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dong Xin Yun Tong Municipal Engineering Co., Ltd.		
法定代表人	于明亮	成立时间	2011 年 3 月 22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郭宪岭）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于明亮），一致行动人为（于明亮、于钱、于亚、周成笑、程玉强、聊城市儒易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建筑业（E）--土木工程建筑业（E48）--架线和管道工程（E485）--管道工程建筑（E485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管线管道工程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鑫运通	证券代码	838072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2,45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恒泰长财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3 层 301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孙德福	联系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高新区长江路北华建壹街区 7 栋办公楼 7-901-2 室
电话	0635-8903888	电子邮箱	xx453@163.com
公司办公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高新区长江路北华建壹街区 7 栋办公楼 7-901-2 室	邮政编码	252000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500271669728R		

注册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高新区长江路华建壹街区 7 栋办公楼 7-901-2 室		
注册资本（元）	22,45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鑫运通一直坚持以市政公用工程及非开挖管线工程建设为主营业务。鑫运通一直秉承着“在细微之处做足功夫”的企业精神，坚持以市政公用工程为主业，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资质，并已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的采购主要分为材料采购及设备采购两部分。针对材料采购，对大宗主要材料及直接影响工程主体质量和安全的关键材料实行统一集中采购；根据公司内部施工合同的规定，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的一些辅助材料及零星材料由项目部自主采购。对采购的材料，公司重点从供应商选择、材料质量、价格、保证供应能力、付款方式、市场信誉及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控制。对于水平定向钻机等大型设备的采购，由采购部、技术部配合完成设备的采购、验收及入库。在项目获取方面，公司的业务获取方式主要采用投标模式和议标模式。目前公司的施工模式主要为施工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并依据具体项目情况将非主体工程对外进行分包。公司凭借多年的项目经验和技能积累，为客户提供非开挖工程施工（含各种顶管、定向钻、管道修复、各种工作井制作）、市政工程施工、非开挖技术咨询的服务，获取施工和咨询服务环节的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0,478,467.43	18,796,042.25	8.95%
毛利率%	5.85%	9.4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2,640.68	-5,649,109.05	36.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06,433.13	-5,054,460.71	28.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8.34%	-57.4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8.99%	-51.37%	-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25	36.76%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2,201,191.54	52,027,676.20	0.33%
负债总计	48,759,878.78	45,013,722.76	8.3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41,312.76	7,013,953.44	-50.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15	0.31	-50.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00%	0.0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93.41%	86.52%	-
流动比率	1.05	1.13	-
利息保障倍数	-4.78	-4.9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695.21	-2,498,961.93	31.38%
应收账款周转率	0.98	0.66	-
存货周转率	0.57	0.6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33%	-13.9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8.95%	-63.17%	-
净利润增长率%	36.76%	-393.8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10,833.41	0.79%	555,906.73	1.07%	-26.10%
应收票据	2,829,783.55	5.42%	2,741,271.49	5.27%	3.23%
应收账款	13,290,054.21	25.46%	16,628,868.20	31.96%	-20.08%
预付款项	6,700.00	0.01%	0.00	0.00%	-
其他应收款	27,389.00	0.05%	139,082.05	0.27%	-80.31%
其他流动资产	2,732,291.63	5.23%	2,267,382.94	4.36%	20.50%
固定资产	865,253.20	1.66%	967,732.41	1.86%	-10.59%
使用权资产	260,125.69	0.50%	125,455.62	0.24%	107.34%
短期借款	5,124,372.61	9.82%	3,520,000.00	6.77%	45.58%
应付账款	25,331,133.25	48.53%	18,668,898.69	35.88%	35.69%
应付职工薪酬	1,006,994.84	1.93%	689,449.09	1.33%	46.06%
应交税费	4,624,716.25	8.86%	4,011,678.05	7.71%	15.28%
其他应付款	9,611,366.40	18.41%	15,170,298.53	29.16%	-36.64%
其他流动负债	2,829,783.55	5.42%	2,741,271.49	5.27%	3.2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7,389.00 元，变动比例为-80.31%，主要原因为本期严控工程项目施工备用金使用，保证资金在各环节不过多冗余沉淀。
2. 期末使用权资产余额为 260,125.69 元，变动比例为 107.34%，主要原因是原租房屋到期续租。
3. 期末短期借款金额为 5,124,372.61 元，变动比例为 45.58%，主要原因为本期因工程施工需要，增加了中国工商银行开发区支行贷款 2,000,000 元，原中国银行高新支行贷款 2,400,000.00 元续贷降为 2,000,000.00 元。
4.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为 25,331,133.25 元，变动比例为 35.69%，主要原因为本期工程施工项目较多，自然增加的赊购材料款及分包款。
5.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金额为 1,006,994.84 元，变动比例为 46.06%，主要原因为本期工程开工项目较多资金投放增大，暂时借用、缓发职工工资投入项目工程施工。
6. 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为 9,611,366.40 元，变动比例为-36.64%，主要原因为本期加强资金管理在收回应收款的同时，清理了一些临时拆借款。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0,478,467.43	-	18,796,042.25	-	8.95%
营业成本	19,281,281.24	94.15%	17,011,635.21	90.51%	13.34%
毛利率%	5.85%	-	9.49%	-	-
税金及附加	80,297.25	0.39%	57,267.53	0.30%	40.21%
管理费用	1,985,503.76	9.70%	1,925,789.80	10.25%	3.10%
研发费用	0.00	0.00%	1,399,847.73	7.45%	-100.00%
财务费用	636,147.65	3.11%	634,554.48	3.38%	0.25%
其他收益	38.60	0.00%	39.60	0.00%	-2.53%
信用减值损失	-564,440.82	-2.76%	365,005.39	1.94%	-254.64%
资产减值损失	-1,536,943.73	-7.51%	-1,254,791.72	-6.68%	-22.49%
营业利润	-3,606,108.42	-17.61%	-3,122,799.23	-16.61%	-15.48%
营业外支出	97,152.00	0.47%	594,648.34	3.16%	-83.66%
净利润	-3,572,640.68	-17.45%	-5,649,109.05	-30.05%	36.7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本期毛利率 5.85%，变动比例为-38.36%，主要是因本期营业收入结构变化，清包工 3%简易计税的收入结构比例增大，包工包料的大包工程占比减少导致。
2. 本期税金及附加 80,297.25 元，变动比例为 40.21%，主要是因为营业收入结构变化，本期 3%简易计税收入结构比例增大导致。
3. 本期研发费用 0 元，变动比例为-100%，主要是因为公司经营政策调整，将研发投入转向生产施工。

4.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564,440.82 元，变动比例为-254.64%，主要是因为部分应收款从 1-2 年期进入到 2-3 年期，提取比例从 10%提高到 20%导致
5. 本期营业外支出 97,152.00 元，变动比例为-83.66%，主要是因为前期累计的应收未收款和到期固定资产处理较多，本期较少。
- 6 本期净利润为-3,572,640.68 元，变动比例为 36.76%，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大，同时本期减少了研发投入带来的费用。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0,478,467.43	18,796,042.25	8.95%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19,281,281.24	17,011,635.21	13.34%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定向钻项目收入	6,396,592.68	6,007,290.54	6.09%	750.28%	725.09%	89.01%
顶管项目收入	11,021,659.79	10,377,203.48	5.85%	8.95%	13.94%	-41.35%
管道安装收入	2,240,583.92	2,117,187.26	5.51%	8.95%	16.70%	-53.25%
工业建筑安装收入	819,631.04	779,559.97	4.89%	-86.04%	-85.21%	-52.07%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定向钻、顶管、管道安装项目收入增大，是因为在大经济周期低谷时公司回归主业经营政策的调整，要求主业做大做精，减少其他项目试错成本。
- 2.建筑安装项目收入剧减-86.04%，也是公司经营政策调整的结果体现。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临清市新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5,195,676.56	9.34%	否

2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等 (注释一)	4,970,702.14	8.92%	否
3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97,400.42	3.77%	否
4	山东乾创能源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564,300.00	2.81%	否
5	聊城市东昌府区韩集镇人民政府	1,078,353.80	1.94%	否
合计		14,906,432.92	26.78%	-

注释一：公司客户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等包括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山东电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交易金额

1,392,355.58 元年度销售占比为:2.50%;山东电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交易金额 3,578,346.56 元年度销售占比为:6.42%。

1,392,355.58 元年度销售占比为:2.50%;山东电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交易金额 3,578,346.56 元年度销售占比为:6.42%。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山东高速莱钢绿建发展有限公司济南钢构分公司	2,200,000.00	8.86%	否
2	汶上程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86,504.20	7.45%	否
3	东阿县启成物流有限公司	1,754,928.80	6.93%	否
4	聊城市升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28,000.00	4.06%	否
5	聊城鸿威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884,098.23	3.49%	否
合计		7,753,531.23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695.21	-2,498,961.93	31.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3,600.90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0,366.50	2,645,615.27	-40.64%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14,695.21，变动比例为 31.38%，原因为本期在施工程项目上的资金需求较上期减少，付现金额减少。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0 元，变动比例为 100%，原因为本期固定资产购买决策是以维修为主，整年没有资本投入预算严控资本支出。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570,366.50 元，增长率为-40.64%，是因为本期公司执行降本增效，减少融资降低费用支出。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p>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余额为 13,290,054.21 元，账龄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为 14.27%，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不高，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公司对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结合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因公司客户实力较强且信誉较高，故账龄分析法中坏账计提比例相对较低，但若期后收款情况未达到公司预期，公司存在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评估不充分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资金预算管理，合理安排使用资金；提高工程施工效率，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缩短工程周期；积极与客户沟通可结算工程项目，并将加强应收账款催收管理，以降低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p>
二、客户依赖风险	<p>公司主要从事市政公用工程及非开挖管线工程建设，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及政府成立的经营实体，公司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对该类客户的依赖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在未来进一步扩展业务，将非开挖方案与多个行业相结合；通过广泛调研，扩大目标客户群。另外，公司也将继续将业务扩展到管道维护、管理等方面，这将为公司带来新的客户群体。</p>
三、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p>施工过程中，除公司现有员工外，部分非专业劳务会选择与</p>

	<p>其他施工或劳务公司合作。随着我国工业化、城市化进程持续推进，动力素质逐渐改善,员工薪酬水平持续增长已成为社会和谐发展的必然趋势，虽然公司通过加强人员管理，提高工程施工过程中机械化程度，使工程项目劳动力成本相对保持稳定，但如果劳动力成本快速上升，仍然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一定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分包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等制度，以此规范劳动用工管理，根据实际情况合理控制劳动力的投入；规范用工渠道，以保证人工成本的费用列支符合财务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人事档案管理，完善劳动合同签订办法，避免由于劳务纠纷的发生，而造成不必要的经济赔偿损失。</p>
四、安全生产风险	<p>公司作为工程施工企业,很多工程施工作业需在地下进行，尽管公司拥有多年的工程管理经验，重视安全生产管理，但是施工过程中存在因安全生产管理或预防措施不到位而造成安全事故的可能性，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公司虽然十分重视安全施工，建立了系统的工程安全管理制度，但不能保证不发生上述风险。如果上述风险发生，可能使公司产生额外的成本。</p> <p>应对措施：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控制措施，在施工过程中加强安全检查、购买安全设施以及对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教育等，严防安全事故的发生。</p>
五、公司治理风险	<p>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充分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和其他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并组织公司管理层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治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公司将在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的持续督导下，严格按股票挂牌相关规则经营运作，积极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不断降低公司治理风险。</p>
六、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p>于明亮与于钱、于亚、程玉强、周成笑、聊城市儒易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于明亮系该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同时与郭宪岭、徐海燕签订《关于表决权委托与股份质押事项的声明承诺》，合并后股东于明亮表决权比例为 89.70%，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若以上人员未能履行承诺，存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已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议决公司重大事项，保证决策程序的正当性，同时公司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投资保护制度，公司发生重大事项能够及时公开</p>

	并接受社会监督。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治理机制和各项规章制度，严格监管和限制实际控制人滥用其权利，加强董监高及经营层人员的培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透明度，以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权益。
七、市场竞争风险	<p>建筑业中非开挖细分行业在国内虽经历了十多年的发展，目前总体来说依然没有形成统一的、系统的、规范的行业体系。随着国家行业的进一步规范，行业标准、行业资质、造价定额和质量验收规范和体系的进一步完善，非开挖技术公众认识度越来越高,应用范围越来越大，我国非开挖行业竞争会逐渐加大，市场集中度会越来越高；此外，在市政管道建设领域，资金、设备、人才门槛相对较低，施工企业较多，竞争也相对激烈。公司存在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增加投入进行扩能和技术改造，使企业成长为更多地依靠技术进步和品牌优势经营的规模企业，通过改善管理、发挥规模效应、加强市场推广和提高公司服务的科技含量、定制性等方式来持续提高核心竞争力，保持高速增长，迅速做实做强。</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提供担保	0	0
房租	0	47,700
接受担保	0	3,120,000
接受关联方资金资助	0	3,887,183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个人提供担保：

于明亮系公司董事长，于钱、于亚系公司股东，因公司业务发展，用其房屋抵押增加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无收益行为。

2025 年 8 月 1 日本公司与山东聊城天诺商贸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江路北华建壹街区 7 栋办公楼 7-0901-2 室，房屋建筑面积为 290 平方米的办公室，租期自 2025 年 8 月 1 日至 2028 年 7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 95,400.00 元，房租每半年支付一次。

因经营需要借款 3,887,183 元，补充流动资金，无收益。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6 月 15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6 月 15 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和资金占用的承	正在履行中

					诺	
董监高	2015 年 6 月 15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 年 6 月 15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6 月 15 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和资金占用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6 月 15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请自行填写)	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3,392,500	59.65%	0	13,392,500	59.6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250,000	50.11%	0	11,250,000	50.11%	
	董事、监事、高管	2,142,500	9.54%	0	2,142,500	9.54%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9,057,500	40.35%	0	9,057,500	40.3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750,000	38.98%	0	8,750,000	38.98%	
	董事、监事、高管	307,500	1.37%	0	307,500	1.3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2,450,000	-	0	22,4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郭宪岭	8,250,000	0	8,250,000	36.7483%	0	8,250,000	0	0
2	于明亮	7,750,000	0	7,750,000	34.5212%	7,750,000	0	0	0
3	徐海燕	3,000,000	0	3,000,000	13.3630%	0	3,000,000	0	0
4	聊城市儒易企业管理	1,000,000	0	1,000,000	4.4543%	1,000,000	0	0	0

	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	于钱	195,000	+99,900	294,900	1.3136%	0	294,900	0	0
6	梁硕	250,000	0	250,000	1.1136%	0	250,000	0	0
7	白素芬	250,000	0	250,000	1.1136%	0	250,000	0	0
8	邓学成	250,000	0	250,000	1.1136%	187,500	62,500	0	0
9	谢晓娟	150,000	0	150,000	0.6682%	0	150,000	0	0
10	王芝凤	150,000	0	150,000	0.6682%	0	150,000	0	0
	合计	21,245,000	99,900	21,344,900	95.0776%	8,937,500	12,407,4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郭宪岭先生，郭宪岭先生与徐海燕女士系夫妻关系。

于明亮先生是聊城市儒易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于钱为于明亮之子。

其他股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郭宪岭直接持有 8,250,000 股，占总股本的 36.75%，为鑫运通的控股股东。

郭宪岭，男、1972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二级建造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1992 年 7 月至 2012 年 5 月，就职于山东鑫亚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质检处处长一职；201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未受过刑事、行政处罚。郭宪岭与公司股东徐海燕系夫妻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徐海燕持有公司 3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13.36%，合并后郭宪岭和徐海燕持股比例为 50.11%。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于明亮。一致行动人为：于钱、于亚、程玉强、周成笑、聊城市儒易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于明亮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750,000 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34.52%。

2020 年 6 月 19 日郭宪岭、徐海燕分别与于明亮及其一致行动人签订了《关于表决权委托与股份质押事项的声明承诺》，同时签订了《股份质押协议》和《股东权利授权委托书》。委托授权范围为：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提案权；提议选举、罢免董事及其他议案；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股东质询及建议权；利润分配权；提请董事会及监事会召开会议；行使表决权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020年6月19日，郭宪岭、徐海燕出具书面承诺一份，承诺股份质押直至于明亮与郭宪岭、徐海燕达成新的股份转让协议之日且于明亮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鑫运通股份的持股比例超过50%止。

根据上述协议及郭宪岭、徐海燕出具的书面承诺，于明亮及其一致行动人享有鑫运通90.4886%的表决权，且在于明亮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鑫运通股份的持股比例未超过50%前，郭宪岭、徐海燕将持续履行股份质押之义务，同时于明亮担任鑫运通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能够保证收购人稳定控制公众公司。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于明亮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4 年 9 月	2026 年 4 月 3 日	2029 年 4 月 2 日	7,750,000	0	7,750,000	34.52%
邓学成	董事	男	1971 年 11 月	2026 年 4 月 3 日	2029 年 4 月 2 日	250,000	0	250,000	1.11%
孙德福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70 年 1 月	2026 年 4 月 3 日	2029 年 4 月 2 日	0	0	0	0%
李金祥	董事	男	1964 年 11 月	2026 年 4 月 3 日	2029 年 4 月 2 日	0	0	0	0%
张传辉	董事	男	1979 年 3 月	2026 年 4 月 3 日	2029 年 4 月 2 日	0	0	0	0%
任秀红	监事、监事会主席	女	1979 年 12 月	2026 年 4 月 3 日	2029 年 4 月 2 日	50,000	0	50,000	0.22%
徐洪涛	监事	男	1976 年 10 月	2026 年 4 月 3 日	2029 年 4 月 2 日	10,000	0	10,000	0.04%
李月晓	监事、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90 年 9 月	2026 年 4 月 3 日	2029 年 4 月 2 日	0	0	0	0%
李国山	财务总监	男	1978 年 7 月	2026 年 4 月 3 日	2029 年 4 月 2 日	50,000	0	50,000	0.2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郭宪岭，实际控制人为于明亮，其他董监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8	0	1	7
技术人员	8	0	0	8
生产人员	18	0	0	18
员工总计	34	0	1	3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8	7
专科	9	9
专科以下	17	17
员工总计	34	3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培养优秀人才，完善绩效考核、激励机制和薪酬体系，建立健全公司人才良性竞争机制、公正合理的人才使用激励机制，提升人力资源的使用效率。

公司重视人才的培养，针对不同岗位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为员工提供可持续发展的机会，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公司存在 3 名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及时、准确、完整。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在现有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基础上,能够有效的执行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断适应公司当前发展需要。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严格、独立、高效、透明地进行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 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的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治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研发、运营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

今后公司还会持续根据经营状况及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平稳发展。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名国成审字【2026】第 096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恒基中心办公楼一座 9 层 910 单元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周春鹏 1 年	郑静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9	
<p>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一、 审计意见</p> <p>我们审计了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运通）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鑫运通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p>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对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鑫运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p> <p>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鑫运通 2025 年度净利润为 -3,572,640.68 元，盈利能力持续下降，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 -22,710,090.29 元，已超过股本，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这些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鑫运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p> <p>四、 其他信息</p> <p>鑫运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鑫运通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鑫运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鑫运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鑫运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鑫运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鑫运通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鑫运通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春鹏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静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10,833.41	555,906.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2,829,783.55	2,741,271.49
应收账款	七、3	13,290,054.21	16,628,868.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4	6,700.00	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5	27,389.00	139,082.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31,778,760.85	28,578,161.9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7	2,732,291.63	2,267,382.94
流动资产合计		51,075,812.65	50,910,673.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8	865,253.20	967,732.4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9	260,125.69	125,455.62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0	0.00	23,814.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5,378.89	1,117,002.84
资产总计		52,201,191.54	52,027,676.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2	5,124,372.61	3,52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13	25,331,133.25	18,668,898.6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14	1,006,994.84	689,449.09
应交税费	七、15	4,624,716.25	4,011,678.05
其他应付款	七、16	9,611,366.40	15,170,298.53
其中：应付利息		937,471.00	683,367.55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17	90,529.17	212,126.91
其他流动负债	七、18	2,829,783.55	2,741,271.49
流动负债合计		48,618,896.07	45,013,722.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19	140,982.7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982.71	
负债合计		48,759,878.78	45,013,722.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七、20	22,450,000.00	22,4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21	3,701,403.05	3,701,403.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22	-22,710,090.29	-19,137,44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41,312.76	7,013,953.4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41,312.76	7,013,953.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2,201,191.54	52,027,676.20

法定代表人：于明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秀红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七、23	20,478,467.43	18,796,042.25

其中：营业收入		20,478,467.43	18,796,042.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23	21,983,229.90	21,029,094.75
其中：营业成本		19,281,281.24	17,011,635.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24	80,297.25	57,267.5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25	1,985,503.76	1,925,789.80
研发费用	七、26		1,399,847.73
财务费用	七、27	636,147.65	634,554.48
其中：利息费用		617,711.98	630,178.31
利息收入		95.24	1,997.46
加：其他收益	七、28	38.60	39.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29	-564,440.82	365,005.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30	-1,536,943.73	-1,254,791.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6,108.42	-3,122,799.23
加：营业外收入	七、31	130,944.45	
减：营业外支出	七、32	97,152.00	594,648.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72,315.97	-3,717,447.57
减：所得税费用	七、33	324.71	1,931,661.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2,640.68	-5,649,109.0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2,640.68	-5,649,109.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一	-0.16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一	-0.16	-0.25

法定代表人：于明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秀红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98,406.89	23,145,341.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4	6,217,950.86	6,863,96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16,357.75	30,009,304.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31,811.87	21,014,982.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7,221.16	948,303.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4,966.00	485,810.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4	8,177,053.93	10,059,16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31,052.96	32,508,26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695.21	-2,498,961.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00.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0.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3,600.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20,000.00	3,5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4	7,853,907.01	12,539,862.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73,907.01	16,059,862.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20,000.00	1,1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4,940.51	502,697.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4	7,528,600.00	11,791,5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03,540.51	13,414,247.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0,366.50	2,645,615.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328.71	143,052.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5,162.12	412,109.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833.41	555,162.12

法定代表人：于明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秀红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450,000.00				3,701,403.05						- 19,137,449.61		7,013,953.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450,000.00				3,701,403.05						- 19,137,449.61		7,013,953.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72,640.68		- 3,572,640.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72,640.68		- 3,572,640.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450,000.00				3,701,403.05						-	22,710,090.29	3,441,312.76

项目	2024 年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450,000.00				3,701,403.05						- 13,488,340.56		12,663,062.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450,000.00				3,701,403.05						- 13,488,340.56		12,663,062.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49,109.05		-5,649,109.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49,109.05		-5,649,109.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450,000.00					3,701,403.05						-	7,013,953.44
											19,137,449.61		

法定代表人：于明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秀红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成立于 2011 年 03 月 2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500571669728R

法定代表人：于明亮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 2,245.00 万人民币,实收资本 2,245.00 万人民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于明亮,持股比例 34.52%。

经营范围为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管线工程、管道工程、非开挖工程、给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土石方工程、矿山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隧道工程、环保工程、水利凿井工程、机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亮化工程、温室工程、轻钢大棚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非标设备加工、销售及维修;设备租赁及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项目建设与管理;建材销售;花卉、苗木培育、种植、销售;金属材料焊接及安装;管道检测与修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公司注册地址：山东省聊城市高新区长江路北华建壹街区 7 栋办公楼 7-901-2 室。

(三) 经营期限：2011-03-23 至 无固定期限。

(四) 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3,572,640.68 元，盈利能力持续下降，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22,710,090.29 元，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负数。

上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为保持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改善：

（1）经营方面：根据公司现状，调整经营策略，一定程度上减少运营成本，努力提高公司经营效益最大化。同时调整模式，拓宽业务渠道，积极应对市场变化，采取各种措施和方式做好市场维护工作，尤其是针对重点客户的维护。及时调整市场供货策略，同时市场业务的积极开拓；及时掌握市场动态信息和未来发展方向；为公司恢复市场占有和持续经营能力打下良好基础。

（2）寻找战略投资者，实现直接融资，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降低财务成本，改善资本结构。

通过落实上述改善措施，逐步消除公司在持续经营方面的不确定性。基于以

上所述，本公司董事会无意且确信尚不会被迫在下一个会计期间进行清算或停止营业，本公司仍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超过 100 万元且存在特殊风险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金额大于等于 100.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占资产总额的 0.5%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账款占资产总额的 0.5%以上
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合并总资产、合并净资产 15%以上或本期投资收

益占合并净利润的 15%以上的联营、合营企业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价；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

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

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

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

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

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

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

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单项评估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以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的特定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按单项评估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	单项认定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

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作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并按照单项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单项评估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以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的特定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按单项评估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认定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作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并按照单项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

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生产成本和委托加工物资分类。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于每年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及材料物资领用、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房地产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

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2、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3、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

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

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

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

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④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4）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16、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10	5	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	19.0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如固定资产日常修理和大修理，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1、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5、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从事的市政工程施工业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

入当期损益；或者，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者，采用净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

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 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0,0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

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

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 套期会计

无。

(3) 回购股份

无。

(4) 资产证券化

无。

(5) 债务重组损益确认时点和会计处理方法

无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影响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其他

无

六、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一) 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应税所得率	25%

（二）税收优惠

无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现金	8,240.00	
银行存款	402,593.41	555,906.73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410,833.41	555,906.73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无受限。

2、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88,097.15
商业承兑票据	2,829,783.55	2,153,174.34
合计	2,829,783.55	2,741,271.49

(1)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已背书但尚未到期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2,829,783.55
合计		2,829,783.55

3、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类别	2025.12.31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9,515,422.12	6,225,367.91	13,290,054.21	22,251,209.34	5,622,341.14	16,628,868.20
合计	19,515,422.12	6,225,367.91	13,290,054.21	22,251,209.34	5,622,341.14	16,628,868.20

(2) 坏账准备的计提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②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785,430.53	5.00	139,271.53
1-2 年	1,712,068.60	10.00	171,206.86
2-3 年	10,592,384.76	20.00	2,118,476.95
3-4 年	894,459.09	30.00	268,337.73
4-5 年	15,021.53	80.00	12,017.23
5 年以上	3,516,057.61	100.00	3,516,057.61
合计	19,515,422.12		6,225,367.9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2025.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5,622,341.14	1,869,819.83	1,266,793.06			6,225,367.9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账龄分析	占应收账款的比例%
临清市新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5,195,676.56	1,039,135.31	2-3 年	26.62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97,400.42	336,811.78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10.75
山东乾创能源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564,300.00	1,564,300.00	5 年以上	8.02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1,392,355.58	223,465.61	1 年以内, 1-2 年, 3-4 年	7.13
聊城市东昌府区韩集镇人民政府	1,078,353.80	210,460.76	1-2 年, 2-3 年	5.53
合计	11,328,086.36	3,374,173.46		58.05

4、预付款项

账龄	2025.12.31		202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700.00	100.00		
合计	6,700.00	100.00		

(1) 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客商	期末余额	占比%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聊城石油分公司	6,700.00	100.00
合计	6,700.00	100.00

5、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25.12.31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213,980.00	186,591.00	27,389.00	364,259.00	225,176.95	139,082.05
合计	213,980.00	186,591.00	27,389.00	364,259.00	225,176.95	139,082.05

(1) 坏账准备

A.2025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0,700.00	5	1,035.00
1-2年			
2-3年	280.00	20.00	56.00
3-4年			
4-5年	15,000.00	50.00	7,500.00
5年以上	178,000.00	100.00	178,000.00
合计	213,980.00		186,591.00

B.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C.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 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5,176.95			225,176.95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4,063.00			4,063.00
本期转回	42,648.95			42,648.9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6,591.00			186,591.00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性质	2025.12.31	2024.12.31
保证金及押金	196,700.00	363,979.00
资金往来	17,280.00	280.00
关联方往来款		
合计	213,980.00	364,259.00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25.12.31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分析
聊城综合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70.10	150,000.00	保证金	5年以上
聊城市裕兴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000.00	13.09	28,000.00	保证金	5年以上
辽宁乾泰元成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4.67	5,000.00	保证金	4-5年
山东公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2.34	250.00	保证金	1年以内
聊城市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0.00	1.73	185.00	保证金	1年以内
合计		196,700.00	91.93	183,435.00		

6、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36,101,974.20	31,364,431.57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323,213.35	2,786,269.62
合计	31,778,760.85	28,578,161.95

(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1年以内	17,060,983.12	5.00	853,049.16	9,703,558.91	5.00	485,177.95
1-2年	4,603,748.30	10.00	460,374.83	20,310,828.67	10.00	2,031,082.87
2-3年	13,213,834.83	20.00	2,642,766.97	1,350,043.99	20.00	270,008.80
3-4年	1,223,407.95	30.00	367,022.39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36,101,974.20		4,323,213.35	31,364,431.57		2,786,269.62

(3) 合同资产前五名情况

客商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占合同资产期末余额比例%

山东佳华腾龙建设有限公司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公司	8,348,623.85	1,032,676.90	23.13
山东电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788,990.82	514,754.74	18.81
山东民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东昌府区分公司	5,154,816.52	881,422.02	14.28
山东乐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30,181.98	146,509.10	8.12
高唐县梁村镇人民政府	1,709,945.34	85,497.27	4.74
合计	24,932,558.51	2,660,860.03	69.08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合同资产相关的待转销项税	2,732,291.63	2,267,382.94
合计	2,732,291.63	2,267,382.94

8、固定资产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固定资产	865,253.20	967,732.4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65,253.20	967,732.41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12.31	10,336,952.72	413,961.54	10,750,914.2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2) 处置或报废			
4、2025.12.31	10,336,952.72	413,961.54	10,750,914.26
二、累计折旧			
1、2024.12.31	9,404,365.86	378,815.99	9,783,181.85

2、本期增加金额	93,535.46	8,943.75	102,479.21
(1) 计提	93,535.46	8,943.75	102,479.21
(2)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2) 处置或报废			
4、2025.12.31	9,497,901.32	387,759.74	9,885,661.06
三、减值准备			
1、2024.12.3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5.12.31			
四、账面价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839,051.40	26,201.80	865,253.20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932,586.86	35,145.55	967,732.41

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现固定资产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③ 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④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无受限情况。

9、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12.31	663,834.24	663,834.24
2、本年增加金额	276,339.56	276,339.56
(1) 购置		

(2) 承租	276,339.56	276,339.56
(3)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442,167.93	442,167.93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42,167.93	442,167.93
4、2025.12.31	498,005.87	498,005.87
二、累计摊销		
1、2024.12.31	538,378.62	538,378.62
2、本年增加金额	141,669.49	141,669.49
(1) 计提	141,669.49	141,669.49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442,167.93	442,167.93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42,167.93	442,167.93
4、2025.12.31	237,880.18	237,880.18
三、减值准备		
1、2024.12.31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5.12.31		
四、账面价值		
1、2025.12.31	260,125.69	260,125.69
2、2024.12.31	125,455.62	125,455.62

(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现使用权资产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	2025.12.31
餐厅装修费	23,814.81		23,814.81		
合计	23,814.81		23,814.81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租赁负债	57,877.97	231,511.88	31,363.91	125,455.62
合计	57,877.97	231,511.88	31,363.91	125,455.6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	57,877.97	231,511.88	31,363.91	125,455.62
合计	57,877.97	231,511.88	31,363.91	125,455.6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877.97		31,363.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877.97		31,363.91	

1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5.12.31	2024.12.31
信用借款	2,000,000.00	
抵押借款	1,120,000.00	1,12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2,000,000.00	2,400,000.00
应计利息	4,372.61	
合计	5,124,372.61	3,520,000.00

(2) 抵押借款明细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借款金额	抵(质)押品
------	------	-------	-------	------	--------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开发区支行	2025/7/1	2026/6/30	1,120,000.00	抵押物：关联方于钱持有的光岳路西陈口路北金柱·大学城4号楼2单元5层2052室；聊城市光岳路西陈口路北金柱·大学城5号楼1单元5层1052室
合计				1,120,000.00	

(3) 保证+抵押借款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借款金额	抵(质)押品/担保人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2025/5/22	2026/5/19	2,000,000.00	担保人：聊城昌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于明亮 抵押物：关联方于明亮持有的房地产-住宅/公寓-普通住宅
合计				2,000,000.00	

13、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12.31	2024.12.31
应付账款	25,331,133.25	18,668,898.69
合计	25,331,133.25	18,668,898.6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
山东高速莱钢绿建发展有限公司济南钢构分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00.00	3-4 年	8.68
汶上程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6,504.20	1-2 年	7.45

合计		4,086,504.20		16.13
----	--	--------------	--	-------

1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一、短期薪酬	602,427.39	838,479.17	553,053.53	887,853.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7,021.70	361,555.11	329,435.00	119,141.81
三、辞退福利				
合计	689,449.09	1,200,034.28	882,488.53	1,006,994.8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1,577.42	639,653.61	366,890.28	864,340.75
2、职工福利费		7,190.60	7,190.60	
3、社会保险费	5,731.97	165,666.35	154,620.04	16,778.28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151,894.12	142,148.80	9,745.32
工伤保险费	5,731.97	13,772.23	12,471.24	7,032.96
4、住房公积金	5,118.00	21,542.00	19,926.00	6,73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26.61	4,426.61	
6、短期带薪缺勤				
7、劳务派遣				
合计	602,427.39	838,479.17	553,053.53	887,853.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83,374.08	347,031.36	316,257.60	114,147.84
2、失业保险费	3,647.62	14,523.75	13,177.40	4,993.97
3、企业年金				
合计	87,021.70	361,555.11	329,435.00	119,141.81

15、 应交税费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	------------	------------

应交增值税	4,481,163.51	3,831,319.03
城建税	61,145.42	98,121.26
教育费附加	45,607.28	45,272.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772.83	30,181.87
应交个人所得税		159.84
印花税	5,027.21	6,623.24
合计	4,624,716.25	4,011,678.05

16、 其他应付款

种类	2025.12.31	2024.12.31
应付利息	937,471.00	683,367.5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673,895.40	14,486,930.98
合计	9,611,366.40	15,170,298.53

(1) 应付利息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往来借款利息	937,471.00	683,367.55
合计	937,471.00	683,367.55

(2) 其他应付款

①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资金拆借	2,920,960.89	8,864,000.00
资金往来	5,752,934.51	5,622,930.98
合计	8,673,895.40	14,486,930.98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原因
山东瑞兴化工有限公司	1,195,680.46	合同未到期
合计	1,195,680.46	

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0,529.17	212,126.91
合计	90,529.17	212,126.91

18、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2,829,783.55	2,741,271.49
合计	2,829,783.55	2,741,271.49

19、租赁负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租赁付款额	238,500.00	213,55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988.12	1,423.09
小计	231,511.88	212,126.91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529.17	212,126.91
合计	140,982.71	

20、股本

股东名称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郭宪岭	8,250,000.00			8,250,000.00
于明亮	7,750,000.00			7,750,000.00
徐海燕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股东	3,450,000.00			3,450,000.00
合计	22,450,000.00			22,450,000.00

21、资本公积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3,701,403.05			3,701,403.05
合计	3,701,403.05			3,701,403.05

22、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137,449.61	-13,488,340.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137,449.61	-13,488,340.56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72,640.68	-5,649,109.05
所有者减少资本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对股东的分配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710,090.29	-19,137,449.61

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0,478,467.43	18,796,042.25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合计	20,478,467.43	18,796,042.25
主营业务成本	19,281,281.24	17,011,635.21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合计	19,281,281.24	17,011,635.21

（2） 主营业务收入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工程收入	20,478,467.43	18,796,042.25
合计	20,478,467.43	18,796,042.25

（3） 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工程成本	19,281,281.24	17,011,635.21
合计	19,281,281.24	17,011,635.21

（4） 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目	产品销售	工程建造	提供劳务	其它	合计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20,478,467.43	20,478,467.43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合计	20,478,467.43	20,478,467.43

24、 税金及附加

税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204.05	26,914.09
教育费附加	18,361.86	11,952.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241.22	7,968.35
印花税	6,490.12	8,632.56
车船税		1,800.00
合计	80,297.25	57,267.53

25、 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1,200,034.28	872,810.69
办公费用	57,531.91	44,913.39
业务招待费	123,349.79	266,791.19
差旅费用	50,457.94	60,625.59
折旧与摊销	166,822.79	253,471.70
中介机构服务费等	310,812.11	321,216.23
其他	76,494.94	105,961.01
合计	1,985,503.76	1,925,789.80

26、 研发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材料		913,774.42
人工		438,973.58
折旧		47,099.73
合计		1,399,847.73

27、 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费用	617,711.98	630,178.31
减：利息收入	95.24	1,997.46
业务手续费	18,530.91	6,373.63
合计	636,147.65	634,554.48

28、其他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个税返还	38.60	39.60
合计	38.60	39.60

29、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坏账准备	-564,440.82	365,005.39
合计	-564,440.82	365,005.39

30、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536,943.73	-1,254,791.72
合计	-1,536,943.73	-1,254,791.72

31、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无需支付的债务款	91,957.22	
其他	38,987.23	
合计	130,944.45	

32、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对外捐赠		1,000.00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		272,551.76

罚款、滞纳金、违约金支出	96,852.00	321,096.58
其他营业外支出	300.00	
合计	97,152.00	594,648.34

3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	324.71	
递延所得税		1,931,661.48
合计	324.71	1,931,661.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572,315.97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93,078.9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不可抵扣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149.7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4,583.1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525,346.14
其他	324.71
合计	324.71

注：其他为根据国税函〔2010〕156 号规定，跨地区经营建筑企业的项目部应按项目收入 0.2%预缴所得税，不因企业整体盈亏而免除。公司本年度虽亏损，但外地项目仍履行了预缴义务，因此存在当期所得税。

34、 现金流量表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收入	95.24	1,997.46
收往来款	6,217,817.02	6,861,925.93
其他收益	38.60	39.60
合计	6,217,950.86	6,863,962.9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冻结资金		744.61
付现费用	539,954.96	799,507.41
付往来款	7,589,854.03	9,216,085.93
付手续费	18,530.91	6,373.63
营业外支出	28,714.03	36,457.53
合计	8,177,053.93	10,059,169.11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票据贴现	4,696,026.58	2,057,262.49
收到临时借款	3,157,880.43	10,482,600.00
合计	7,853,907.01	12,539,862.49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支付租赁付款额	80,000.00	272,950.00
归还临时借款	7,448,600.00	11,518,600.00
合计	7,528,600.00	11,791,550.00

3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72,640.68	-5,649,109.05
加：信用减值损失	564,440.82	-365,005.39
资产减值损失	1,536,943.73	1,254,791.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2,479.21	119,904.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1,669.49	132,766.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814.81	81,631.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551.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7,711.98	630,178.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6,217.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555.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700.55	5,365,634.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7,414.02	-6,273,968.4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695.21	-2,498,961.9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0,833.41	555,162.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5,162.12	412,109.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328.71	143,052.4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现金	410,833.41	555,162.12
其中：库存现金	8,24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2,593.41	555,162.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833.41	555,162.1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于明亮，持有本公司 34.52%的股份，表决权比例 89.70%。

2、其他关联方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郭宪岭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徐海燕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孙德福	董事、董事会秘书
邓学成	董事
张传辉	董事
李金祥	董事
任秀红	监事会主席
李月晓	职工监事
徐洪涛	监事
李国山	财务总监
于亚	控股股东、实控人于明亮之女
于钱	控股股东、实控人于明亮之子
曹雨霏	股东于明亮之子于钱的配偶
聊城市儒易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于明亮、孙德福投资的公司
山东聊城天诺商贸有限公司	股东于明亮之子于钱投资的公司
山东瑞兴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于明亮之子于钱投资的公司
山东聊城乾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于明亮之子于钱投资的公司

3、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交易定价原则：按市场公允价值定价；

(2) 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②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③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④其他关联交易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资产	定价依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聊城天诺商贸有限公司	房屋	市场价	47,700.00	95,400.00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26,985.87	261,767.57
合计	226,985.87	261,767.57

4、关联方往来

项目名称	关联方单位名称	2025.12.31	2024.12.31
其他应付款	山东瑞兴化工有限公司	1,195,680.46	2,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孙德福	422,200.00	289,800.00
其他应付款	李金祥	299,028.50	464,932.50
其他应付款	于明亮	84,472.95	674,163.92
其他应付款	曹雨霏	35,813.69	1,179,971.23
其他应付款	郭宪岭	31,429.00	
其他应付款	于钱	14,926.43	930,021.39

5、关联担保情况

被担保方	担保人	担保期间	担保方式	债权人	2025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万元）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于明亮	2024/5/30-2027/5/30	抵押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200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于钱	2021/7/1-2026/7/1	抵押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开发区支行	112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报废损失		-272,551.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792.45	-322,096.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3,792.45	-594,648.34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33,792.45	-594,648.34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34%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99%	-0.16	-0.16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报废损失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792.4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3,792.45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792.4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